大阪市不予回收的垃圾（请咨询销售点、制造商）

危险品及难以处理的物品有可能导致回收车辆的火灾事故、作业人员的负伤事故、处理设施的故障等，请不要作为垃圾进行排放。
此外，对于《家电再生利用法》的对象品目，大阪市不予回收。（请参见第2页。）

■ 危险品及难以处理的物品
● 有害药品类 ● 汽油 ● 煤油 ● 废油 ● 油漆稀释剂
● 涂料等 ● 摩托车 ● 微型摩托车 ● 燃气罐
● 二氧化碳气瓶 ● 汽车轮胎、电池
● 灭火器 ● 保险柜（手提保险箱除外） ● 钢琴
■ 其它 ● 纽扣电池

■ 《家电再生利用法》对象品目
● 空调
● 电视机
● 冰箱、冷冻柜
● 洗衣机、衣类烘干机

■ 主要市民咨询窗口（参考）

※关于下列以外品目，请咨询销售点、制造商等处。

品目	咨询窗口	联系方式
LP燃气罐	（一般社团法人）大阪府LP燃气协会	06-6264-7888
高压气罐	近畿高压燃气容器管理委员会	06-6251-5179
喷雾罐	（一般社团法人）日本气雾剂协会 ※这里介绍内容物的清理方式等。 （一般社团法人）日本气雾剂协会HP	03-5207-9850
卡式气瓶 （如难以将内装物用完）	（一般社团法人）日本燃气石油机器工业会[卡式气瓶客服中心] ※这里介绍用完后卡式气瓶的漏气方法	0120-14-9996
灭火器	（株式会社）灭火器再生利用推进中心 ※这里介绍灭火器的处理方法及特定窗口 （株式会社）灭火器再生利用推进中心HP	03-5829-6773
摩托车、微型摩托车	两轮车再生利用电话客服中心	050-3000-0727
纽扣电池	投入最近的设置于钟表店、电器店、超市等处的“纽扣电池回收箱” ※硬币型锂电池（型号CR及BR）作为“一般垃圾”排放	一般社团法人电池工业会 03-3434-0261
保险柜	大阪保安设备协同组合	06-6228-6767

垃圾的自行搬运

可将垃圾自行运往垃圾处理设施（焚烧工厂）（收费）。请至少在自行运送垃圾的前一天，向负责您所在地区（垃圾产生地）的垃圾处理设施打电话预约。每日仅可运送1次（限4吨卡车以内）。

大阪広域環境施設組合HP

※预约受理时间
9点至12点、13点至16点（周六、周日、法定假日、年初假期除外）

※搬运时间
9点至11点、13点至15点（周一、周六、周日、法定假日、年初假期除外）

■ 垃圾自行运送处理设施（焚烧工厂）

名称	电话号码	
住之江工厂	06-6686-8000	因最大边长超过1米的垃圾等需要进行破碎处理，请与舞洲工厂联系。
舞洲工厂 ※最大边长超过1米的垃圾等	06-6463-4153	

对家庭医疗产生的注射针等物品的处理

请将家庭医疗产生的注射针及感染性废弃物返还接受治疗的医疗机构，不要作为垃圾排放。

猫狗等宠物遗体的接收

请联系您所在地的环境事业中心申请接收（收费）。
流浪动物遗体（如道路上发现的猫狗等）：请联系负责该区域的环境事业中心申请回收（免费）。
如希望埋葬或祭祀，请委托民间宠物公墓等设施办理。

杜绝非法丢弃！

非法丢弃垃圾将受到法律的惩罚。
非法丢弃垃圾会给别人增添麻烦，是破坏环境的犯罪行为。
发现有人非法丢弃垃圾，请与警察或当地环境事业中心联系。

关于垃圾等事项的咨询

大阪市 西南环境事业中心
邮编559-0023 大阪市住之江区泉1-1-111
☎ 06-6685-1271
FAX 06-6685-1282
开厅时间：周一至周六（包括法定节假日） 8点～16点30分 ※年初除外

关于真空式设备的咨询

大阪市 南港管路输送中心
☎ 06-6612-4981
开厅时间：周一至周六（包括法定节假日） 9点～17点30分 ※年初除外

■关于本宣传册的咨询：环境局事业部事业管理课 06-6630-3226

大阪市官方网站
“ 环境事业中心

リサイクル適性Ⓐ
この印刷物は、印刷用の紙へリサイクルできます。